证券代码：832110　　证券简称：雷特科技　　公告编号：2022-100

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2 月 27 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
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 年 12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
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雷建文先生

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本次会议

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董事会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由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《招股说明书》中披露的拟募集资金净额。结合公司现有业务经营及目前现金流量情况，拟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

露的《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梁枫、李志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梁枫、李志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28 日